

海口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

海国资组〔2019〕56号

海口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关于成立海口市国资委清欠工作办公室的通知

各科室、各市属国有企业：

根据国家、省、市清理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及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事项的有关要求，为加强对市国资系统清欠工作的组织领导，经研究，我委决定成立海口市国资委清欠工作办公室。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办公室主任：黄彬

成 员：李根

二、主要职责

1、研究制定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解决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拖欠农民工工资的有关工作计划。

2、分析研判清欠工作形势，拟订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的政

策措施。

3、负责对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与拖欠农民工工资情况建档和动态信息管理工作。

4、统筹协调市属国有企业落实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

5、督促检查市属国有企业落实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拖欠农民工工资有关政策措施落实情况和任务完成情况。

6、根据工作需要开展调研考察及协调配合工作。

7、完成市委市政府及市国资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海口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9年9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联系人：蔡夫晶，联系电话：68606031)